证券代码：688041　　证券简称：海光信息　　公告编号：2026-046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1/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 年 11 月 4 日~2027 年 11 月 3 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0.00万元~80,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376,676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6%
累计已回购金额	235,259,040.58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62.69元/股~174.9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 年 11 月 4 日，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318.52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11 月 5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39）。

公司已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北京分行就上市公司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达成合作意向，中信银行北京分行已向公司出具《贷款承诺

函》，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2,000.00 万元，贷款期限不超过 3 年，贷款用途专项用于回购本公司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11 月 13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2026 年 11 月 19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1,376,676 股，占公司总股本 2,323,817,966 股的比例为 0.0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74.99 元/股，最低价为 162.69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35,259,040.58 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当前，公司供应链体系稳定，市场对公司 CPU 与 DCU 产品需求持续放量，新一代 CPU 与 DCU 产品研发按既定路线稳步推进，公司对产品和整体经营发展信心坚定。公司将不断巩固并提升核心竞争力，通过股权激励加强对研发团队的激励，以持续稳健的经营成果回报广大投资者的信任与支持。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0 日